



臺灣高等檢察署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08年9月30日

發稿單位：書記處

聯絡人：檢察官兼書記官長吳怡明

聯絡電話：02-23115224

「保障合法 嚴懲不法」

對於昨（29）日「聲援香港反送中」遊行中，參與遊行之香港歌手於遊行期間遭人潑漆事件，本署檢察長知悉後，除依法務部「保障合法，嚴懲不法」之意旨，督導臺北地檢署積極偵辦相關案件，以遏止不法外，並藉此再次聲明及通令所屬地檢署，對於此類違法案件，均需妥速偵辦，如遇有幫派份子藉機滋事，蓄意挑釁施暴，更應主動指揮司法警察機關從嚴、從密、從速積極蒐證偵辦，查證結果若屬犯罪組織，即依組織犯罪防制條例相關規定予以追訴，儘快將滋事者繩之以法，達到「保障合法，嚴懲不法」之目的，以確保民眾人身安全及言論自由。